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1月28日至2026年02月27日止。

第 85552687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5月27日

商 标

# 松鼠跃动

申 请 人 深圳市松鼠跃动传媒集团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东湖街道东乐社区太宁路2号百仕达大厦34楼A

代理机构 上海壹尺标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5类：人用药；消毒剂；净化剂；动物用膳食补充剂；农业用杀菌剂；无菌棉；牙用研磨剂；消毒纸巾；卫生巾